2021年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道路研究中心博士后招收公告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成立于1956年，是交通运输部直属的大型综合性公路交通科研机构，主要从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智能交通、汽车运用工程、道路运输与物流、公路生态与环境保护工程等领域的科学研究及技术材料与装备开发。设有土木工程和交通运输工程两个国家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一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

道路研究中心是公路院二级业务部门，在公路工程研究领域开发了百余项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编制了系列路面路基技术规范，拥有院士和部专家在内上百人的科研团队和世界先进的科研装备。

**一、道路工程方向**

**（一）基本条件**

1、研究方向：聚合物混凝土路面材料与结构研究；

2、研究工作年限：一般为2年；

3、招聘人数：1人；

4、不超过35周岁；

5、应届博士毕业生或已获得博士学位，且获学位时间一般不超过3年；品学兼优、身体健康。

**（二）主要职责**

研究内容：

1、路用聚合物材料开发；

2、聚合物混凝土设计理论与方法研究；

3、其他相关课题研究工作。

**（三）岗位要求**

1、具备全脱产在本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条件；

2、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等材料学类、声学等物理学类、道路与铁道工程等交通运输工程类相关专业博士优先考虑；

3、具有独立开展科研项目的能力，熟悉道路工程材料、高分子材料或声学相关试验；

4、具有创新精神，工作积极主动，具备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与协作能力；

5、具有较高的国际视野和英语水平，在国际学术期刊发表过高水平论文的优先考虑；

6、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限一般为两年，期满后按时出站，博士后在站期间发表的文章应符合我所博士后工作站对博士后出站评审的要求。

**（四）合作导师**

钟科 研究员

**二、聘期待遇**

1、研究工作期限：一般为两年；

2、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间享受我院事业编制职工的同等待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定按照人教处的相关规定执行；

3、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间落我院集体户口，其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随博士后本人流动；博士后的宿舍标准为1人1间，宿舍配有基本生活设施。

**三、应聘方式**

应聘人员请将简历及相关个人材料发送到指定邮箱，邮件主题请以“应聘部门-姓名－专业－学校－博士后应聘”命名，如，“\*\*中心-张三－软件工程－清华大学－博士后应聘”。简历及相关材料请以附件方式发送，命名方法同邮件名称。

材料清单：

1、个人简历：包括简要工作经历、学习经历及科研经历，近期发表的有代表性的论文（著）、科研成果等；

2、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材料（注：应届博士毕业生没有取得学位证的，需提供学位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授予博士学位证明》或《答辩决议书》）；硕士、博士学习期间成绩单；

3、博士学位论文的主要内容。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8号

联系人：马庆

联系电话：62079895

E-mail：q.ma@rioh.cn

**五、申请截止时间**

2021年11月30日（招完即止）